证券代码: 833063 证券简称: 高华股份 主办券商: 国元证券

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4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监事会主席苗开云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 相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公司对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,并编制了《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 度报告》。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5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公司对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,并编制了《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6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结合公司财务数据和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,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结合公司财务数据和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,编制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 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 议案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24-027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、董事长申请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并负责 具体实施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允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,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的贷款及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前提下,决定与金融机构签署各类贷款合同、担保合同等,并在此基础上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融资合同、担保合同或其他相关法律文件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、董事长申请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并负责具体实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9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同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并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、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,考虑到公司阶段性资金需求等因素,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审议通过《关于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 1.议案内容: 审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华审字[2024]0011003040 号《审计报告》。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。

- 3.回避表决情况
 -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